

鵝鑾鼻在民眾初選時即獲得第一高票，決選公告後也不意外的成為台灣八景之首。而藝術家的參與則擷取了地景特質加以「符號化」。鵝鑾鼻位於台灣最南端，也是當時日本國土最南端的象徵，尤其燈塔的重新修建及武裝的具備，不僅展現軍事防守的重要性，亦顯示日本政府的南進企圖。1928年台灣總督府在此興建神社，鳥居以鯨魚骨製成，不僅為當時南灣捕鯨業的象徵，亦可視為有謝神祈福與守衛疆土之意。因此1932年台灣總督府所發行的，以當地最具代表性之風景、史蹟與產物的風景戳，鵝鑾鼻的代表圖案即為燈塔與鯨魚，恆春的圖案則為恆春牧場的牛羊與大尖山。1929年鵝鑾鼻公告為台灣八景後，日本政府在恆春半島更進一步進行自然生態保護以及設立相關軍事紀念碑，包括昭和10年（1935）年將恆春城與墾丁寮石器時代遺蹟為保護史蹟，同時將將香蕉灣附近的熱帶原生林定為天然紀念物，並於車城後灣地區設立龜山本營紀念碑。在昭和11年（1936）於石門立西鄉都督遺跡紀念碑等¹³⁸。

日人在台的旅遊也將日本文化在台複製與再現，最為人所熟知的即溫泉文化。恆春半島以四重溪溫泉著稱，四重溪溫泉屬碳酸泉，被日本人認為對消化系統特別具有療效。最早在昭和30年（1897年）由憲兵隊高橋軍曹發現，明治31年（1898年）迅速有日本山口縣人松平次郎開設溫泉旅館。不過由於四重溪溫泉地處排灣族下瑯橋十八社的傳統領域內，很快引發原住民的攻擊而旅館遭到焚毀。明治36年（1903年）恆春廳長的倡議下再度興建，但在大正3年（1914年）再度遭到焚毀。之後由車城庄以公共造產的方式建立公共浴場，並在昭和2年（1927年）由高雄州政府接管。在公共浴場的發展下，到了昭和5年以後（1930年代）中葉已經出現はまつう，四重溪，龜山以及伊豆館等四家旅館，其中龜山旅館是由台灣人所經營。相似的，恆春街上也出現了菅生、日乃出、大平等三家旅館，其中大平旅館是由台灣人所經營，可見這個時期台灣人已經有初步的觀光產業。



照5-2：四重溪溫泉（廖昱堯攝）

¹³⁸ 林瓊瑤，《半島今昔》，（台北：內政部營建署國家公園管理處，2003）。